（上接A23版）

非流动资产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830.40	1.32%	46,830.40	1.38%	46,830.40	1.59%	46,830.40	1.68%
长期应收款	6,000.00	0.17%	6,000.00	0.18%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2,989.58	7.39%	245,179.10	7.21%	212,296.67	7.20%	134,476.77	4.83%
投资性房地产	6,776.54	0.19%	6,828.68	0.20%	7,037.21	0.24%	7,245.74	0.26%
固定资产	1,609,183.89	45.24%	1,622,420.92	47.74%	1,669,953.70	56.65%	1,721,303.94	61.79%
在建工程	824,912.09	23.19%	659,246.20	19.40%	183,601.15	6.23%	28,918.52	1.04%
固定资产清理	777.17	0.02%	777.17	0.02%	1,372.32	0.05%	24,834.52	0.89%
无形资产	777,506.10	21.86%	781,860.64	23.01%	796,442.59	27.02%	792,049.90	28.43%
长摊待摊费用	23,485.51	0.66%	23,834.78	0.70%	24,875.99	0.84%	26,135.97	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3.42	0.25%	8,851.09	0.26%	5,444.22	0.18%	4,026.68	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613.61	1.03%	43,362.70	1.28%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7,177.91	100.00%	3,398,361.27	100.00%	2,947,854.24	100.00%	2,785,822.44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组成。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非流动资产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58,816.64万元，增长比例为4.67%，主要系公司新建高速公路项目导致的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2014年12月31日非流动资产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450,507.03万元，增长比例为15.28%，主要系公司新建高速公路项目导致的在建工程所致。2013年12月31日非流动资产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62,031.80万元，增长比例为5.82%，主要系公司增加对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导致了长期股权投资增加、公司新建高速公路项目导致的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长期股权投资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且变化不大，未对公司资产结构产生较大影响。

由于业务特点，公司的固定资产较多，主要为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安全监控设备、房屋建筑、收费设施、机械设备和通讯设备等。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变化主要是购置、处置固定资产及折旧因素的影响，最近三年一期固定资产总额和构成未发生较大变化。公路及桥梁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是新建高等级公路、公路的改扩建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其变化主要是在建工程完工时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及新的工程开工建设。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不需要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2015年3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65,665.89万元，增幅25.13%。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475,645.05万元，增幅259.06%。2013年期末在建工程较前一期亦大幅增加。主要系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商丘段工程、济宁至邹广高速公路项目部（二期）、杞登分公司开封段、漯驻改扩建项目部建设工程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公司无形资产由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构成。最近三年一期公司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为稳定，无形资产的变化主要由新增无形资产及无形资产摊销引起。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1、特许经营权	733,481.32	36,576.60	696,904.72
其中：永登高速永城段	157,270.92	5,979.02	151,291.90
郑民高速郑开段	387,075.69	28,285.70	358,789.99
济邹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	189,134.71	2,311.88	186,822.83
2、土地使用权	102,876.60	22,543.11	80,333.49
3、软件和商标	1,174.09	906.20	267.89
合计	837,532.01	60,025.91	777,506.1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由租赁费、土地使用费、装修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由于摊销的原因，公司长期待摊费呈逐步下降的趋势。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36,613.6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03%，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2、负债状况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流动负债	1,085,016.91	32.29%	842,146.78	26.68%	838,994.55	29.58%	960,220.49	39.65%
非流动负债	2,275,088.76	67.71%	2,314,375.82	73.32%	1,997,079.60	70.42%	1,461,797.43	60.35%
负债总计	3,360,105.66	100.00%	3,156,522.60	100.00%	2,836,074.15	100.00%	2,422,017.92	100.00%

公司的负债总额随其经营和资产规模的增加而不断增长。2015年3月31日负债总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203,583.07万元，增长比例为6.45%；2014年12月31日负债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20,448.45万元，增长比例为11.30%；2013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414,056.23万元，增长比例为17.1%。

由于公司的经营特点，非流动负债在公司负债构成中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发行PPN等进行长期债务融资，导致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逐年上升。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合计1,085,016.91万元，占负债比例为32.29%；非流动负债合计2,275,088.76万元，占负债的67.71%。

（1）流动负债分析

流动负债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270,500.00	24.93%	187,000.00	22.21%	270,000.00	32.18%	257,000.00	26.76%
应付账款	215,399.88	19.85%	228,764.93	27.16%	226,772.28	27.03%	284,324.03	29.61%
预收款项	114,575.59	10.56%	107,126.95	12.72%	101,216.63	12.06%	2,392.80	0.25%
应付职工薪酬	5,849.38	0.54%	7,135.30	0.85%	8,002.20	0.95%	4,880.24	0.51%
应交税费	17,550.07	1.62%	15,837.42	1.88%	−6,592.26	−0.79%	9,008.95	0.94%
应付利息	28,214.16	2.60%	24,390.26	2.90%	19,057.28	2.27%	10,255.62	1.07%
应付股利	−	0.00%	−	0.00%	−	0.00%	−	0.00%
其他应付款	44,063.56	4.06%	54,762.12	6.50%	59,630.95	7.11%	47,737.76	4.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38,864.27	31.23%	217,129.78	25.78%	160,907.48	19.18%	344,621.09	35.89%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	4.61%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085,016.91	100.00%	842,146.78	100.00%	838,994.55	100.00%	960,220.49	100.00%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流动负债中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等。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为270,500万元，全部为信用借款，短期借款2015年3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83,500万元，增幅44.65%，主要系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由暂估工程款、工程质保金、工程款等构成。截至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19.85%、27.16%、27.03%、29.61%，应付账款占比较大，但呈占比下降趋势，主要系工程未结算款、未到质保期保证金款等所致，随着工程的进展，应付款项逐渐支付而减少。

预收款项主要由预售房款、预收租金和承包费等构成。截至2015年3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114,575.59万元和107,126.95万元，主要系子公司英地置业项目预收售房款。

应付利息主要由银行借款利息、债券资金借款利息、信托资金借款利息等构成，截至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利息分别为28,214.16万元、24,390.26万元、19,057.28万元、10,255.62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2.60%、2.90%、2.27%、1.07%，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应付利息占比变化不大，未对公司流动负债结构产生较大影响。

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履约保证金、暂估待摊支出、土地租赁费、代扣税金等构成，截至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44,063.56万元、54,672.12万元、59,630.95万元、47,737.76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4.06%、6.50%、7.11%、4.97%，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尚未结算工程的履约保证金所致。

截至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分别338,864.27万元、217,129.78万元、160,907.48万元、344,621.09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31.23%、25.78%、19.18%、35.89%，2015年3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中，信用借款为100,414.00万元，质押借款为238,450.27万元。

（2）非流动负债分析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长期借款	1,512,998.73	66.55%	1,568,994.39	67.84%	1,487,038.63	74.46%	1,255,646.82	85.90%
应付债券	646,607.12	28.44%	646,441.56	27.95%	447,987.33	22.43%	150,000.00	10.26%
长期应付款	37,800.14	1.66%	37,800.14	1.63%	37,800.14	1.89%	37,800.14	2.59%
专项应付款	41,875.81	1.84%	26,875.81	1.16%	−	0.00%	1,757.03	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84.78	1.31%	28,209.53	1.22%	20,201.33	1.01%	14,225.43	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07.28	0.19%	4,439.49	0.19%	4,052.16	0.20%	2,368.00	0.16%
合计	2,273,473.86	100.00%	2,312,760.92	100.00%	1,997,079.60	100.00%	1,461,797.43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截至2015年3月31日，非流动负债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39,287.06万元，减少比例为1.70%，主要系长期借款减少所致；2014年12月31日非流动负债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15,681.33万元，增加比例为15.81%，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发行PPN导致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13年12月31日非流动负债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535,282.17万元，增长比例为36.62%，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发行30亿元PPN导致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公司长期借款由信用借款、质押借款构成，报告期各期长期借款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较高，与公司此前主要依靠银行借款融资相关。2012年12月31日该比例85.90%为报告期最高，2015年3月31日该比例66.55%为报告期最低，呈逐期下降的趋势。主要是公司在最近一年一期增加了PPN融资，因此应付债券占比上升，长期借款占比下降。

应付债券由公司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构成。最近一年一期，公司在保持原有融资渠道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型融资渠道。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成功发行4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融资50亿元。

长期应付款37,800.14万元系郑漯改扩建项目中央车购税补助，该笔资金不收取任何利息和其他形式的资金使用费。在郑漯改扩建项目建成并办理完竣工决算手续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公司一次性归还该笔资金。

3、主要偿债指标及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偿债能力及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0.51	0.58	0.70	0.33
速动比率	0.35	0.38	0.51	0.26
资产负债率	80.88%	80.29%	80.23%	78.02%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39	30.88	31.36	48.6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6	0.95	1.18	2.39
总资产周转率	0.02	0.10	0.09	0.1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5,699.94	325,575.38	271,881.38	264,726.73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2	1.21	1.29	1.51

（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化是由于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金额变化引起，变化幅度较大。最近一年一期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前两个会计年度。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PPN长期债务融资获得大额现金流，调整债务结构，增加长期负债，减少短期负债。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平均水平之下，与公司报告期内持续进行项目投资建设有关，符合公司的现实经营状况。2013至2015年，公司的子公司英地置业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后续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和改善现金流起到积极作用。同时，考虑到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收费行业具有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公司自身具有短期债务融资能力，虽然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但总体而言，公司具有的短期偿债风险可控。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持续高企。截至2015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80.88%，远高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公司亟待通过补充股东权益、归还银行贷款来降低资产负债率，从而降低偿债风险，改善财务指标，使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处于较为合理水平。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为稳定。从短期偿债能力来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与公司短期负债相匹配。同时，结合公司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和融资能力，总体而言，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筹措资金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具备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也较为稳定。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主要受利率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影响。

综上所述，鉴于公司的盈利能力稳定、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稳定，以及具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公司具备偿债付息能力。

（4）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

由于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通行费款项，而公司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高速公路收费，故而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绝对值较高，符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应收账款在公司资产构成中的比例较小，周转正常。

②存货周转率

公司存货主要是子公司英地置业的新增郑东新区地块土地成本及项目开发成本，其周转率主要取决于开发进度、房屋竣工决算及销售。由于英地置业的经营性质，房地产项目存在开发周期以及一段时间集中交付的特点，存货周转率呈现不规则的波动。

③总资产周转率

由于公司在建及改扩建公路项目较多，以及子公司英地置业收入的行业特性，受此影响，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总资产周转率偏低。

4、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各在建项目共取得银行授信149.07亿元。

5、债务履约记录

报告期末，公司全部未还人民币贷款均正常，无贷款逾期、欠息等情况。

（二）盈利能力分析

1、概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公司简要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5,033.17	388,515.17	305,088.06	397,089.02
营业成本	26,550.70	156,971.38	135,991.91	185,059.39
毛利率	64.61%	59.60%	55.43%	53.40%
营业利润	25,683.29	107,794.55	38,185.23	66,542.57
利润总额	25,846.06	108,153.34	46,914.48	65,840.97
净利润	20,368.08	89,582.66	39,688.32	52,538.58
净利率	27.15%	23.06%	13.01%	13.23%

2、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整体上较为稳定，2012年由于房地产业务集中交付实现收入10.34亿元，导致2012年度的营业收入较高。2013年由于房地产业务开发周期的影响未能实现2012年度的营业收入水平，同时由于黄河大桥终止收费不再实现营业收入，导致了2013年的营业收入未能较2012年度实现增长。2015年1-3月实现收入75,033.17亿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3、毛利率和净利率

高速公路运营收费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养护成本低，故行业的整体毛利均较高，发行人也不例外。最近三年，发行人的毛利率在59.60%至53.40%之间窄幅波动。因行业内各家公司一般采用贷款建路的方式，因而一旦建成的高速公路投入运营后，相应也承担了较高的财务费用，净利率回归至正常水平，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净利率为23.06%至13.01%之间波动。

2012年至2014年发行人的高速公路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为稳定。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业务总体上保持了良好发展，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5.1-3			2014			2013			2012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72,305.60	25,198.62	65.15%	380,325.37	148,978.44	60.83%	299,021.52	128,910.79	56.89%	389,403.55	178,815.80	54.08%
通行费业务	72,191.17	24,963.78	65.42%	292,298.58	115,409.72	60.52%	283,227.43	126,329.42	55.40%	284,691.82	123,556.32	56.66%
郑漯路	34,763.07	9,192.70	73.56%	140,249.01	42,417.01	69.76%	145,233.19	52,018.92	64.18%	141,424.02	48,950.03	65.39%
漯驻路	13,950.63	2,110.25	84.87%	61,395.32	10,612.02	82.72%	61,590.30	12,003.39	80.51%	58,064.11	11,820.13	79.64%
邓荥路	13,496.33	7,119.60	47.25%	54,403.42	33,809.17	37.85%	48,081.75	34,071.92	29.14%	46,725.49	33,576.51	28.14%
黄河大桥							－	－	－	21,064.37	11,327.46	46.22%
邓新黄河大桥	2,517.67	1,692.05	32.79%	9,908.58	8,022.20	19.04%	7,787.69	7,258.33	6.80%	3,281.37	6,047.09	－84.29%
永登路永城段	1,024.83	1,333.01	－30.07%	3,434.57	4,418.03	－28.63%	2,548.17	4,722.62	－85.33%	362.70	1,245.69	243.45%
郑民路郑开段	5,677.84	3,219.13	43.30%	20,318.78	13,278.06	34.65%	16,443.62	13,907.71	15.42%	13,752.79	10,585.57	23.03%
济邹路永城段	760.80	297.04	60.96%	2,588.90	2,853.23	－10.21%	1,542.71	2,346.54	－52.10%	16.98	3.85	77.34%
房地产销售收入	29.48	15.19	48.48%	87,037.07	32,960.69	62.13%	14,936.23	1,923.69	87.12%	103,361.29	54,330.75	47.44%
技术服务业务	84.95	219.66	－158.59%	989.72	608.03	38.57%	857.87	657.68	23.34%	1,350.44	928.74	31.23%
其他业务	2,727.57	1,352.08	50.43%	8,189.80	7,992.93	2.40%	6,066.54	7,081.12	－16.72%	7,685.47	6,243.59	18.76%
服务区经营业务	2,366.12	1,074.55	54.59%	6,430.59	6,293.88	2.13%	4,349.47	6,379.30	－46.67%	3,756.20	5,962.34	－58.73%
租赁业务	231.01	181.15	21.58%	971.17	1,264.10	－30.16%	688.91	332.72	51.70%	423.91	214.95	49.29%
对外委托贷款							95.82	－	100.00%	3,002.76	－	100.00%
担保收入							－	－	－	－	－	－
咨询费收入				34.00		100.00%	83.06	－	100.00%	189.57	－	100.00%
物业费收入	83.40	96.08	－15.2%	310.22	431.96	－39.24%	241.77	327.81	－35.59%	115.27	－	100.00%
其他	47.04	0.30	99.37%	443.83	2.99	99.33%	607.50	41.29	93.20%	197.76	66.29	66.48%
合 计	75,033.17	26,550.70	64.61%	388,515.17	156,971.37	59.60%	305,088.06	135,991.91	55.43%	397,089.02	185,059.39	53.40%

4、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

（1）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3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7.98	8,031.33	−23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21	333.65	555.38	1,59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9.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70	2,366.06	38.80	205.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5.22	−111.05	2,819.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45	303.13	142.54	−2,06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6.3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3.97	−0.34	0.09	−23.11
所得税影响额	−159.12	602.95	2,177.89	−1,326.69
合计	473.38	2,655.87	6,479.02	982.59
净利润	20,368.08	89,582.66	39,688.32	52,538.58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2.32%	2.96%	16.32%	1.87%

2013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8,031.33万元主要为郑州黄河公路大桥终止收费资产处置收益，555.38万元主要为报告期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2013年度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撤站人员经费311万元和子公司秉原投资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收到上海金融局补贴款119.20万元。

2014年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报告期孙公司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收到上海金融局补贴款等333.65万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银行金融机构的短期理财产品所获得的收益2,366.07万元。

2015年1-3月的非经常损益主要源自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银行金融机构的短期理财产品所获得的收益473.70万元。

（2）最近三年一期投资收益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3	2014	2013	2012
投资收益	11,836.04	41,709.06	34,302.52	10,960.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70.37	39,408.22	33,462.91	10,008.13
净利润	20,368.08	89,582.66	39,688.32	52,538.58
投资收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58.11%	46.56%	86.43%	20.86%

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其联营企业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各期的盈利增长。

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最近1年1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来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1-3月			合计
	秉原吉（有限合伙）	秉原兆（有限合伙）	小计	秉原吉（有限合伙）	秉原兆（有限合伙）	小计	
营业收入	213.60	－	213.60	－	－	－	213.60
其中：利息收入	14.76	－	14.76	－	－	－	14.76
其他收入	198.83	－	198.83	－	－	－	198.83
投资收益	2,893.56	11,117.71	14,011.27	774.38	3,207.59	3,981.96	17,993.23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	－	－	－	－	－	－
债权投资收益	2,808.71	11,067.31	13,876.03	762.66	3,186.04	3,948.70	17,824.73
理财收益	84.84	50.40	135.24	11.71	21.55	33.26	168.51
营业利润	2,212.92	11,101.70	13,314.62	756.80	3,211.03	3,967.83	17,282.45
利润总额	2,212.92	11,120.46	13,333.38	756.80	3,211.03	3,967.83	17,301.21
净利润	1,760.75	11,120.46	12,881.21	755.71	3,211.03	3,966.75	16,847.95

注：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经河南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1-3月财务报告未审计。

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咨询等业务，其中2014年债权投资收益10,930.05万元来源于对郑州丰益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投资、137.26万元来源于其他债权投资，2015年1-3月债权投资收益2,722.77万元来源于对郑州丰益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投资、463.27万元来源于其他债权投资。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业务。其中2014年的利息收入14.76万元来源于对河南同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2014年债权投资收益1,418.38万元来源于对郑州丰益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投资、1,390.33万元投资收益来源于对其他公司的债权投资；2015年1-3月的债权投资收益398.24万元来源于对郑州丰益置业有限公司的债权投资、364.42万元投资收益来源于对其他公司的债权投资。

发行人对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两家企业的出资比例、约定的收益分配比例和方式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人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收益分配原则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人）	44,999.00	21.95%	2,465.00	3.93%	按照实际缴付的出资比例进行收益分配
	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48.78%	59,169.00	94.42%	
	上海秉原安投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人）	50,000.00	24.39%	178	0.28%	
	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人）	10,000.00	4.88%	853	1.36%	
	上海秉原秉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	1	0.00%	0.3	0.00%	
	合计	205,000.00	100.00%	62,665.30	100.00%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19,995.00	40.48%	19,995.00	99.99%	
	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	5	0.01%	2	0.01%	
	河南平原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900.00	58.50%	—	—	
	朱晓鸥	500	1.01%	—	—	
	合计	49,400.00	100.00%	19,997.00	100.00%	

发行人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会计处理依据：

①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合伙协议约定的主要条款：1）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并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其他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2）合伙人收益按实际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3）合伙人会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制；4）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经营活动可行使监督权。

②《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02号——长期股权投资》第九条规定："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本准则第十条至第十三条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发行人对合伙企业的控制或影响及会计处理：发行人在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中可通过合伙人会议的表决参与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政策的制订，但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既不能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又在合伙人会议表决中不具有多数票，对合伙企业仅构成重大影响。因此，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系发行人的联营企业，发行人采用权益法对合伙企业的出资及后续会计计量进行会计处理 。

会计师出具了《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涉及会计处理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认为："上海秉原兆、上海秉原吉系申请人的联营企业，申请人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投资以及最近一年及一期确认相关投资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在坚持发展主业的同时，大力实施多元化经营战略，努力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形成"一主多元、多元反哺"的经营策略。联营企业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经营稳健，为公司布局金融产业提供有力支撑，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分别为公司贡献投资收益4,442.40万元、26,812.29万元、18,558.81万元、10,741.53万元；子公司秉原投资公司的投资业务进展顺利，其中通过联营企业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参与投资的源升世纪城项目正在稳步推进，经营业绩逐步实现，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5年1-3月、2014年度分别为公司贡献投资收益2,996.20万元、10,582.05万元。

4、最近三年及一期税收政策及变化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或3%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或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或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注：公司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永登高速永城段、郑民高速郑开段、济邹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通行费收入的营业税率为3%，黄河大桥、郑新黄河大桥通行费收入的营业税率为5%。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根据纳税业务发生地城不同，税率分别为7%、5%和1%。

（2）企业所得税

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3）土地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普通标准住宅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20%的，按税法规定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6]187号文和各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按实际房地产销售增值额计算缴交土地增值税。

（4）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5）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综上，最近三年一期，公司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72.44	254,121.95	217,857.59	186,43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58.69	−465,720.65	−262,520.11	−183,59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06.78	114,296.28	204,423.75	−13,209.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179.48	−97,302.41	159,761.23	−10,364.05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分别为65.00%、65.41%、71.41%、46.95%。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良好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表明了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投资活动，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大额流出状态。投资活动的现金流支出主要为各在建项目持续投入的建设成本，以及子公司秉原投资增加对上海秉原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

2015年1-3月和2014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较多，主要系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行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短期融资券所致。

（四）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2012年、2013年及2014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034.07	39,459.50	51,982.16
现金分红金额	26,968.46	12,360.55	22,473.72
现金分红比例	30.29%	31.32%	43.23%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02.73%

2、母公司及重要子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利润分配原则进行分配。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基础上，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由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预案。

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的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